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在 2022 年度履职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相关制度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职，勤勉尽责，独立谨慎行使权利，积极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切实维护公司以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充分保障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将 2022 年度本人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参加会议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 8 次，本人以现场或者通讯方式按时出席上述会议，不存在委托出席或缺席的情况。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认真审阅，研究了解议案内容，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对各次董事会审议议案均投出赞成票，并对重要议案发表独立意见，适时提出个人建议，为董事会的正确、科学决策发挥积极作用。2022 年度，公司召开 3 次股东大会，本人列席 1 次，见证了股东大会审议过程。

二、对董事会议案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本人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详细审阅董事会议案内容、查阅相关资料后，客观、公正、独立进行判断，针对以下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会议日期	会议届次	发表独立意见内容	意见
2022年2月28日	五届十三次	对《关于转让华西能源环保电力（昭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同意
2022年4月26日	五届十五次	对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公司当期和累计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2年8月 24日	五届十八次	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公司当期和累计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2年12月 29日	五届二十次	对《关于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同意

议案有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在公司现场办公及调查情况

2022 年度，本人合理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的机会，通过与公司高管、职能部门工作人员进行交流、查阅公司相关资料等多种方式，充分了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状态、疫情影响情况、重大合同项目的执行情况、财务状况、内控体系建设情况；同时关注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情况、对外投资、对外担保、日常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原因和进展情况，了解其中的风险点，提出个人意见和合理化建议。本人持续关注资本市场、各类媒体对公司的报道和评价，关注公司信息披露质量，督促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全体股东的切身利益。

四、担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审委会工作细则认真履职，积极召集并主持审计委员会会议工作，主动与公司内部审计部工作人员了解提交审委会审议的提案情况，仔细阅读会议资料，结合自身专业知识对提案提出个人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的最后决策打下基础。2022 年度，本人组织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 5 次，审议公司 2021 年报、2022 年一季报、2022 年半年、2022 年三季报、2022 年第一、二、三季度内审工作报告、聘任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等提案。同时，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和制度、流程的建设和完善适时提出了意见和建议。积极与公司管理层、外审机构进行沟通，确保年报审计各项节点的顺利推进，并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交换意见，确保年报审计及信息披露工作如期完成。

作为提名委员会委员，了解公司董事、高管的任职、履职情况，关注其兼职

的变动情况，适时为公司人才储备提出建议。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本人关注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关注公司信息披露质量，确保公司在信息披露方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积极与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进行沟通，了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关注股东大会会议中小投资者的参加和投票情况，督促证券事务部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参加了公司于2022年5月13日在全景网“投资者互动关系平台”举行的2021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深入交流，认真回复投资者的问题。关注公司2022年9月16日参加的“2022年四川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情况。关注公司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和实施情况，对董事会、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的执行情况，将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护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

2022年度，本人通过网络平台参加监管机构组织的培训学习2次，通过学习，对监管规则以及上市公司规范治理等方面有了更深的理解。

六、总体评价和未来展望

以上为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在2022年任职期间履行职责的情况汇报。

2023年，本人将积极参加监管机构组织的培训，自觉学习新修订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继续坚持以独立、审慎、客观、公正的原则，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意见。勤勉履职，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交流，利用个人专业知识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合理化建议，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独立董事：应千伟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在 2022 年度履职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相关制度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职，勤勉尽责，独立谨慎地行使权利，积极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切实维护公司以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充分保障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将 2022 年本人任职独立董事以来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参加会议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 8 次，本人以现场或者通讯方式出席上述会议，不存在委托出席或缺席的情况。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认真审阅，研究了解议案内容，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对各次董事会审议议案均投出赞成票，并对重要议案发表独立意见，适时提出个人建议，为董事会的正确、科学决策发挥积极作用。2022 年度，公司召开 3 次股东大会，本人列席 1 次，见证了股东大会审议过程。

二、对董事会议案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本人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详细询问董事会议案情况、查阅相关资料后，客观、公正、独立进行判断，针对以下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会议日期	会议届次	发表独立意见内容	意见
2022年2月28日	五届十三次	对《关于转让华西能源环保电力（昭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同意
2022年4月26日	五届十五次	对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公司当期和累计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2年8月 24日	五届十八次	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公司当期和累计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2年12月 29日	五届二十次	对《关于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同意

议案有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在公司现场办公及调查情况

2022 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合理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的机会，积极与公司高管、职能部门工作人员进行交流，通过查阅相关资料等多种方式，了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状态、疫情影响情况、国内外重大合同项目的执行情况、重大项目研发和技术改进情况、财务状况。关注本年度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对外投资、对外担保、日常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原因和进展，了解其中的风险点，提出个人意见和合理化建议。本人持续关注资本市场、各类媒体对公司的报道和评价，关注公司信息披露质量，督促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全体股东的切身利益。

四、担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详细了解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联系公司业务部门经办人熟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相关情况，及时获取公司董事、高管在公司及子公司的兼职变动情况。

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积极了解委员会工作细则，了解相关制度的执行情况和员工的薪酬水平及发放情况。任职期间出席会议 1 次，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绩效考核评定情况和对公司董事、高管人员的薪酬情况。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作为独立董事，任职期间积极关注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关注公司信息披露质量，确保公司在信息披露方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积极与董事会秘书、证

券事务代表进行沟通，了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重点关注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的参会及投票情况，了解公司举办和参与年报业绩说明会和四川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等活动的具体情况，将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护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

2022 年度，本人通过网络平台参加监管机构组织的培训学习 1 次。

六、总体评价和未来展望

以上为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在 2022 年任职期间履行职责的情况汇报。

2023 年，本人将积极参加监管机构组织的培训，学习法律、法规和规则制度，继续坚持独立、审慎、客观、公正的原则，勤勉履职，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交流，利用个人专业知识为公司的发展提供合理化建议，为董事会的重大事项最终决策提供参考建议，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独立董事：刘锦超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在 2022 年度履职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相关制度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职，勤勉尽责，独立谨慎地行使权利，积极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切实维护公司以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充分保障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将 2022 年本人任职独立董事以来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参加会议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 8 次，本人以现场或者通讯方式按时出席全部会议，不存在委托出席或缺席的情况。本人认真审阅每个议案相关资料，了解议案内容，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对各次董事会审议议案均投出赞成票，并对重要议案发表独立意见。2022 年度，公司召开 3 次股东大会，本人列席 1 次，见证了股东大会审议过程。

二、对董事会议案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本人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在详细询问董事会议案内容、查阅相关资料后，客观、公正、独立进行判断，针对以下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会议日期	会议届次	发表独立意见内容	意见
2022年2月28日	五届十三次	对《关于转让华西能源环保电力（昭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同意
2022年4月26日	五届十五次	对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公司当期和累计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2年8月 24日	五届十八次	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公司当期和累计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2年12月 29日	五届二十次	对《关于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同意

议案有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在公司现场办公及调查情况

2022 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合理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的机会，积极与公司高管、职能部门工作人员进行交流，通过查阅相关资料等多种方式，了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情况、国内外重大合同项目的执行情况、财务状况、法律诉讼情况、内控体系建设情况；关注本年度公司对外投资、对外担保、日常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原因和进展，了解相关风险点，提出个人专业意见和建议。本人关注媒体、网络平台对公司的报道和评价，关注公司信息披露质量，督促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全体股东的切身利益。

四、担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积极了解委员会工作细则，联系公司相关部门人员了解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工作开展情况，了解公司与薪酬相关制度的执行情况、员工的薪酬水平及发放情况。任职期间组织召开会议 1 次，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绩效考核评定情况和对公司董事、高管人员的薪酬情况。

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参加会议 5 次，审议了公司 2021 年报、2022 年一季报、2022 年半年、2022 年三季报、2022 年第一、二、三季度内审工作报告、聘任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等提案。本人关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完善情况，结合自身专业知识提出了个人意见和合理化建议。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本人关注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执行情况，关注公司内部治理和内控体系的完善，积极与公司内审部、证券事务部进行沟通，了解公司诉讼案件情况、投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关注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的参会及投票情况，询问公司针对中小投资者来电来函问题的回复情况，关注公司举办和参与年报业绩说明会和四川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等活动的情况。关注公司关联交易的审议和执行情况、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和实施情况，对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的执行情况，将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护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

六、总体评价和未来展望

以上为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在 2022 年任职期间履行职责的情况汇报。

2023 年，本人将积极参加监管机构组织的培训，学习法律、法规和规则制度，继续坚持独立、审慎、客观、公正的原则，勤勉履职，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交流，利用个人专业能力为公司提供合理化建议，为公司董事会最终决策提供参考建议，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独立董事：毛坚毅